

证券代码：430680

证券简称：联兴科技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潍坊联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0 月 2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电话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10 月 25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王佐任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质押控股子公司股权为其贷款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控股子公司青海和兴炭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和兴炭素”）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西宁分行申请人民币叁仟万元整保理贷款，公司拟质押公司持有的

和兴炭素 70%的股权（合计 4533 万股股权）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西宁分行作为本次贷款的担保。此担保合同的金额、期限以及担保方式以最终签订的《保证合同》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潍坊联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要求，编制完成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潍坊联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5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潍坊联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潍坊联兴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30 日